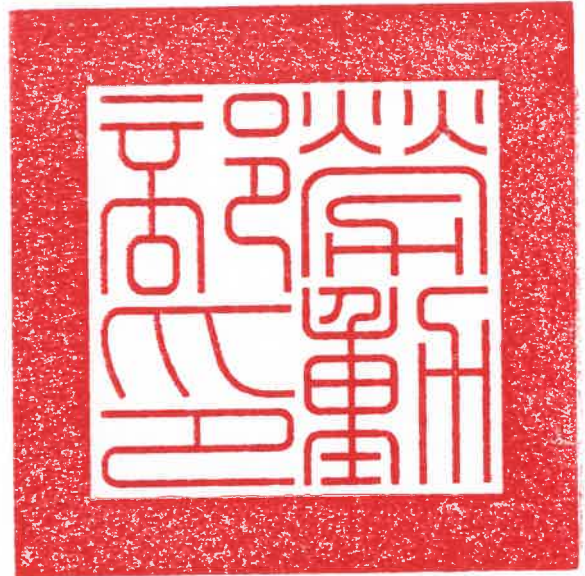


# 勞動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1日  
發文字號：勞職授字第1150252607號



主旨：修正「適用職業安全衛生法部分規定之事業範圍」，並自中華民國一百十五年七月一日生效。

依據：職業安全衛生法第四條。

公告事項：修正「適用職業安全衛生法部分規定之事業範圍」如附表。

## 部長洪申翰